

证券代码：300900

证券简称：广联航空

公告编号：2022-034

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3月1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1年年初未分配利润为230,155,654.20元，2021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8,374,761.65元，扣除计提的盈余公积4,116,793.50元，扣除报告期分配2020年现金股利21,024,000.00元后，2021年年末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243,389,622.35元（为公司合并报表数据）。

母公司财务报表2021年年初未分配利润为208,232,184.71元，2021年度实现净利润41,167,935.00元，扣除计提的盈余公积4,116,793.50元后，扣除报告期分配2020年现金股利21,024,000.00元后，2021年末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224,259,326.21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目前的实际经营状况、业绩成长性以及拓展业务所需资金等因素，为保障公司稳健可持续发展、平稳运营，亦为全体股东利益的长远考虑，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2021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2021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

鉴于公司目前处于战略发展的关键阶段，2022年度公司将继续完善产品布局，加大研发和市场投入，推进研发进展和产品升级，拓展新产品市场，因此对资金需求量较大。同时考虑新冠肺炎疫情的持续影响，公司留存充足的资本金以保障正常经营的资金需求和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提升应对潜在风险的能力，促进公司稳健经营、长远发展。

三、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2年3月18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认为该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况，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

董事会、监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该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未损害广大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我们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 1、《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3、《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

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19日